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

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

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XQBZF-2023-010)

一、招标条件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装饰装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由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组织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概况：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工程，总建筑面积约6.23万m²，地上总建筑面积约4.54万m²，共5幢单体，包含3幢高层住宅单体（其中最高层约80米以上）、2幢多层配套用房、地下室建筑面积约1.69万m²，地下1层（局部夹层）。工程地址在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与侯店路交口西北角，位于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

2.2招标内容：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装饰装修工程。本次招标主要内容有TG5-2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地下室土建及防水工程，包含施工底板卷材防水、墙面卷材防水、墙面涂膜防水、砌块墙、保护层、顶板卷材防水、顶板涂膜防水、屋面刚性层、砂浆防水（防潮）、楼（地）面涂膜防水等全部施工内容；楼地面装饰工程，包含垫层，刚性地坪细石混凝土找平层、楼（地）面涂膜防水、地坪漆、水泥砂浆楼地面、找坡层等全部施工内容；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包含墙面一般抹灰、墙面涂膜等全部施工内容；天棚工程、油漆、涂料、裱糊工程、金属结构工程、门窗工程、保温、隔热、防腐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等全部施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3最高投标限价：暂定含税价款为37182714.38元（大写：叁仟柒佰壹拾捌万贰仟柒佰壹拾肆元叁角捌分），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为3070132.38元（大写：叁佰零柒万零壹佰叁拾贰元叁角捌分），不含增值税价款为34112582.00元（大写：叁仟肆佰壹拾壹万贰仟伍佰捌拾贰元整）。该限价为暂定价，最终限价以招标文件、招标补遗（如有）为准。

2.4不平衡报价调整及算术错误修正：如果投标人所填报分项单价存在不平衡报价现象，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总价不变原则对其分项单价进行调整并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拒绝，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如果同一项目中施工难易程度相当的工程，有两个及以上包件的，几个包件中同一细目单价要一致；若在总价不变原则对同一细目单价调整一致时，总价出现差额，可选择3项以内细目单价进行平差。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2.5当期结算时，扣除安全风险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等按合同约定应当扣除的项目后，按月支付已完合格工程量的75%，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83%，完成竣工结算初审且按招标人要求完成竣工结算终审资料上报后，支付至竣工结算初审价的90%，工程结算审计定案后付至结算审定价的97%，剩余结算定案价3%作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满经书面质量回访确认无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与本招标项目同期，在集团公司范围内，A级分包企业已承担5个（含）以上项目施工任务，B级分包企业、优秀分包企业、战略合作企业已承担4个（含）以上项目施工任务，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承揽项目已处收尾阶段除外）。

3.2“四证一照”（三证合一）资料齐全真实且在有效期内，并具有**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以及从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经历（业绩）**，具有**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准入资格**，资信资料由招标人进行初审，符合要求后可购买标书并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为小规模纳税人或者一般纳税人，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上要求可参与投标。

3.3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条例以及行业规范。

3.4 在中国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近三年内有不良行为历史的分包队伍不得参与投标。

3.5投标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国家有关部门颁发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授权委托书（以上资料均需提供原件和一份**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领取招标文件当日原件退还，被委托人需本人持身份证亲自到场**）。

3.6 投标报名申请表见附件。

四、投标人评标办法

4.1（一）施工组织设计部分：（满分30分）

1、生产供应组织安排：（30分）

1）、本项目正常施工主要工种人员配备情况；（6.0分）

2）、拟在本合同工程中的主要负责人、技术人员、特殊工种人员情况；（4.0分）

3）、拟投入本合同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情况；（6.0分）

4）、安全质量保证措施及安全质量承诺，专职安全员设置情况，安全质量管理体系情况；（5.0分）

5）、工期及进度保证措施及进度承诺；（5.0分）

6）、用于本项目施工的周转设备、材料数量（4.0分）

2、对本工程项目的建议。（不计分值，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及陈述时加以介绍）

4.2（二）投标报价部分（满分70分）

1、招标人设置最高限价，不超过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最高限价的80%为有效报价；

- 2、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最优报价；
- 3、每高于最优报价1%的减1分，每低于最优报价1%的减0.5分，最多减10分；
- 4、有效报价不足3家的，本次招标作废。

在评标过程中对集团公司A级分包企业综合得分加5分；B级分包企业、优秀分包企业、战略合作企业综合得分加3分。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与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5.1请投标人于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8:00至12:00时，下午14:00至18:00时（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在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商务部进行资格预审。

5.2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由招标人通过中铁鲁班商务网售卖电子书，售后不退（不提供发票），招标文件售价为**300元整（人民币大写：叁佰整）**。

收款人：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

账号：2011010195700887000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付款时注明：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装饰装修工程标书费。

5.3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的同时，必须缴纳投标保证金50000元整（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开标后由招标人不计利息全额退还；投标人无论何种原因不按时参加现场开标的，招标人将全额没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A级分包企业可免缴纳投标保证金；B级分包企业、优秀分包企业、战略合作企业可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C级分包企业可缴纳80%的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时30分至2023年12月22日9时30分，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时30分；提前递交或滞后递交投标文件，招标人均不予受理。

招标人如果决定推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应在原定截止时间2天前将此决定通知送达所有的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不因推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而改变。

地点：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会议室。

6.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招标地点和联系方式：

招标监督单位：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

监标人：杨源明 电话：15808229621

招标人：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分公司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经理部

招标人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20号3楼会议室

联系人：刘佳军 电话：17602184004

联系人：刘佳伟 电话：0551-62857900

届时请参加招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证件在开标开始之前签到。

附件：投标报名申请表

2023年12月7日

附件 投标报名申请表

招标编号：GXQBZF-2023-010

招标项目名称：高新区T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投标项目名称	高新区IG5-2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人委托人	
投标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p>1.购买招标文件方式：纸质<input type="checkbox"/></p> <p>2.申请投标包件：</p> <p>3.其它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人（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